公司代码:600221、900945　　公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18年上半年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航控股	600221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控B股	90094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强	张大伟
电话	0898-66739961	0898-66739961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	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7号海航大厦
电子信箱	hhgfdshmsbgs@hnair.com	hhgfdshmsbgs@hnair.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5,758,110	197,347,888	-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406,806	57,616,522	-0.36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5,662	5,090,309	-47.63
营业收入	32,941,415	28,526,222	1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484	1,147,333	-5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776	988,318	-84.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94	减少0.9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0.0683	-52.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6	0.0683	-52.27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25,97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其他	24.33	4,089,167,580	0	质押	4,088,032,301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5.13	862,848,902	0	质押	862,000,000
长江财富-浦发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其他	4.91	825,055,865	0	无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3.53	593,941,394	0	质押	593,920,000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其他	3.08	517,671,098	0	质押	517,545,280
招商财富-建设银行-中信信托-中信·航源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74	460,893,854	0	无	
华福基金-兴业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海航定增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74	460,893,854	0	无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海南航空定向增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74	460,893,854	0	无	
中信建投基金-华夏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顺景27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74	460,893,854	0	无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陕国投·庆元8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49	418,994,413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11海航02	122071.SH	2011年5月24日	2021年5月24日	1,440,000	6.20
海南航空1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103	123607	2015年4月10日	2019年1月23日	1,000,000	7.2
海南航空1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104	123608	2015年4月10日	2020年1月23日		7.55
海南航空2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202	123908	2015年9月17日	2020年4月23日	1,300,000	5.8
海南航空2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203	123909	2015年9月17日	2020年6月23日		6.1
海南航空3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301	142022	2016年8月18日	2018年11月23日	2,000,000	4.3
海南航空3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302	142023	2016年8月18日	2019年9月23日		5.15
海南航空3期BSP票款债券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	海航303	142024	2016年8月18日	2020年11月23日		5.8
2012年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	12滇祥航	124102	2012年12月14日	2019年12月13日	700,000	7.29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17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7祥鹏01	143144	2017年6月20日	2022年6月20日	600,000	7.98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	15祥鹏航空ABN001D	81564004	2015年3月26日	2019年3月27日	700,000	7.8
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资产支持票据	15祥鹏航空ABN001E	81564005	2015年3月26日	2020年3月27日		8.2
美元债券	美元债		2013年2月7日	2020年2月7日	5,303,705	3.625
			2017年11月1日	2018年10月31日		6.35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4海南航空MTN001	101456019	2014年5月27日	2019年5月9日	400,000	8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2016年度第一、二期,2017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6津航空PPN001	31668001	2016年1月7日	2019年1月8日	500,000	6.7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2016年度第一、二期,2017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6津航空PPN002	31667024	2016年10月19日	2019年10月20日	1,000,000	5.2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2016年度第一、二期,2017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5津航空PPN003	31568033	2015年12月30日	2018年12月30日	500,000	7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2016年度第一、二期,2017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7津航空PPN001	31772019	2017年7月20日	2020年7月20日	1,000,000	7.82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2016年度第一、二期,2017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7津航空PPN002	31790001	2017年6月26日	2020年6月26日	200,000	7.82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三期,2016年度第一、二期,2017年度第一、二、三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7津航空PPN003	31772044	2017年10月26日	2020年10月26日	500,000	7.11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二、三、四期,2016年度第一期理财直融	2015年第二期理财直融	15088078	2015年10月21日	2018年10月20日	900,000	6.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二、三、四期,2016年度第一期理财直融	2015年第三期理财直融	15088082	2015年11月10日	2018年11月10日		6.2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二、三、四期,2016年度第一期理财直融	2015年第四期理财直融	15088090	2015年11月27日	2018年11月27日		6.7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5年度第二、三、四期,2016年度第一期理财直融	2016年第一期理财直融	16088038	2016年3月22日	2019年3月22日		6.3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二、三、四期中期票据,2017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6津航空MTN002	101669028	2016年9月1日	2019年9月5日	600,000	4.15
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度第一、二、三、四期中期票据,2017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6津航空MTN003	101669030	2016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3日	500,000	3.96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60.38%	62.5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46	2.92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环境,我国GDP同比增长6.8%,国民经济延续总体平稳、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结构调整深入推进,新动能成为推动经济平稳增长的重要动力,消费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质量效益稳步提升,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

2018年上半年,中国民航改革创新,围绕服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眼提质增效,全力提升航班正常水平,紧抓服务品质提升,紧抓枢纽功能提升,把深化改革作为民航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把科教创新作为民航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把强宏观调控能力作为民航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民航工作取得不俗成绩。

2018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扎实推进实施"核心、支撑、辅助"三层枢纽战略,完善国内多点至境外一点、境内一点至境外多点的国际航线网络,开通中国航空公司第一条直飞拉美航线(北京=蒂华纳=墨西哥城)、中部/西北第一条直飞英国航线(长沙/西安=伦敦)、海南第一条澳洲直飞航线(海口=悉尼)、中国至苏格兰及爱尔兰首条直飞航线(北京=爱丁堡/都柏林);科学构建国内航线网络,提升网络整体效应,重点在深圳、海口、昆明、天津、杭州、西安和乌鲁木齐等区域增加运力投入,增频优化北京至上海/广州、深圳至成都/重庆/乌鲁木齐、广州至重庆/杭州/郑州、海口至广州/郑州/长沙等重点航线,积极打造航班日均频次密集、航班时刻分布合理、航班机型配置科学的精品航线;深层次挖掘旅客需求,升级产品运营模式,实现辅营收入同比提升16.02%。以上举措有效地增强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18-128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29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的专项审核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的专项审核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公告》(临2018-129)。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更换公司首席执行官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刘璐先生完全胜任公司首席执行官一职,同意聘任其担任公司首席执行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孙剑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及首席执行官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刘璐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一。

独立董事意见:刘璐先生于1994年加入海航,长期从事民航企业经营管理方面的工作,在航空公司的管理运营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刘璐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的任职要求,聘任合法有效,同意聘任其为公司首席执行官。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更换公司副总裁的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伍晓熹先生完全胜任公司副总裁一职,同意聘任其担任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余超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伍晓熹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二。

独立董事意见:伍晓熹先生于2001年加入海航,长期从事安全运行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民航安全运行管理经验。伍晓熹先生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的任职要求,聘任合法有效,同意聘任其为公司副总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一:刘璐先生简历

刘璐,男,1970年7月出生,籍贯安徽,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于1994年加入海航,历任海南美兰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甘肃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裁,北京首都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长,金鹏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裁,金鹿(北京)公务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金鹿公务航空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董事长。

附件二:伍晓熹先生简历

伍晓熹,男,1979年7月出生,籍贯重庆,毕业于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运输机驾驶专业,于2001年加入海航,历任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安全监察部副总经理、海航航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安全监察部副总经理、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监察部副总经理,现任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安全委员会执行主任。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18-129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现将公司2018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㈠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875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623,938,540股,发行价格为3.5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6,553,699,973.20元。2016年8月31日,保荐机构将收到的认购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用148,983,299.76元后的资金16,404,716,673.44元划转至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132,393.8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403,584,279.59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9月1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6]第(1119)号验资报告。

㈡ 2018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4,947,054千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1,456,530千元,加上累计收到的利息扣除手续费的净额人民币86,953千元后,总计人民币1,543,483千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司和保荐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海航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秀支行于2016年9月6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18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募集资金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截至2018年6月30日账户余额(千元)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34010154800003951	41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新海航支行	46050100253600000196	31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海秀支行	21160001040046462	1,543,411
		总计	1,543,483

三、2018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直接支付募投项目资金14,947,054千元,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千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支付额(千元)
1	海南航空引进37架飞机项目	11,000,000	9,393,354
2	收购天津航空48.21%股权	5,553,700	5,553,700
合计	-	16,553,700	14,947,054

募投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请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上述募投项目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第十条第(四)项所列情形。

㈡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201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报告》,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862,175,203.19元置换预先投入海航控股引进37架飞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由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出人民币6,862,175,203.19元。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㈢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16年11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报告》,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在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对最高总额不超过26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人民币协定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定期存款以及购买其他保本型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有效。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曾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主体/管理人	金额(万元)	到期日	参见公告	是否赎回	赎回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中国农业银行	150,000	2017年11月29日	临2016-087号	是	150,000	29,262,500.00
2	中国农业银行	90,000	可随时赎回	临2016-088号	是	90,000	4,024,942.47
3	中国农业银行	20,000	可随时赎回	临2016-089号	是	20,000	1,354,794.52
4	中国农业银行	35,600	可随时赎回	临2016-097号	是	35,600	278,947.95

四、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2018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上半年,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03,584	本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947,0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海南航空引进37架飞机项目	-	11,000,000	-	11,000,000	-	9,393,354	(1,606,646)	85%	2018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收购天津航空48.21%股权项目	-	5,553,700	-	5,553,700		5,553,700	-	100%	2017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6,553,700	-	16,553,700		14,947,054		—	—		—	—

项目	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期末承诺投资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募集资金到位日2016年8月31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引进37架飞机项目款项。本公司于2016年度由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出预先投入资金计人民币6,505,184千元,2017年公司由募集资金账户置换出人民币356,991千元,累计置换出合计人民币6,862,175千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期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期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18-13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8月29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公告》(临2018-129)。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191　　公司简称:华资实业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资实业	600191	华资实业、G华资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怀庆	刘秀云
电话	0472-6957558	0472-6957548
办公地址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包头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信箱	Lhq5861@163.com	Liuxy508@163.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00,099,727.15	2,574,757,210.28	-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9,767,855.12	2,229,245,122.46	-6.71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6,901.67	-14,369,560.16	6.77
营业收入	2,219,391.66	162,613,965.80	-9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51,209.84	14,041,801.70	-43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946,861.09	14,041,801.70	-434.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0.64	减少2.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68	0.0290	-433.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68	0.0290	-433.7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9,56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包头草原糖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9	152,717,960		无	
包头市实创经济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61	85,404,925		无	
包头市北普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2	25,332,728		无	
北京郁金香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郁金香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0	12,100,000		无	
哈尔滨天翔伟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0.72	3,500,000		无	
廖明亮	其他	0.28	1,345,000		无	
周玉坤	其他	0.24	1,147,100		无	
深圳前海卓亿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海卓亿稳健1号基金	其他	0.23	1,120,000		无	
杜楚彤	其他	0.21	1,000,000		无	
陈学军	其他	0.17	829,346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三大股东草原糖业、实创经济、北普实业存在关联关系,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1.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219,391.66	162,613,965.80	-98.64
营业成本	3,366,084.93	160,982,517.69	-97.91
销售费用	490,368.00	615,123.25	-20.28
管理费用	21,465,740.84	22,802,339.93	-5.86
财务费用	3,703,004.56	3,679,102.50	0.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96,901.67	-14,369,560.16	6.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9,304.26	-9,969,574.43	240.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4,758.33	-8,779,230.81	56.0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母公司糖销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母公司糖销量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未发生投资理财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内尚未实施现金红利分配方案所致。

3.1.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1.3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公司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投资收益。报告期内恒泰证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0,391.14万元,导致公司本报告期亏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695.12万元

3.1.4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付账款	423,852.42	0.02	253,913.45	0.01	66.93	主要是本报告期采购材料所致
预收账款	4,801,717.57	0.20	1,077,303.58	0.04	345.72	主要是本报告期预收货款所致
应付股利	4,849,320	0.20			100.00	主要是本报告期尚未实施上年度现金红利分配方案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7,586.69	0.00	-100.00	本报告期转销所致

(2)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793,500.00	华夏银行1850万股股权用于短期借款质押,相应派发的现金红利一并作为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7,825,000.00	华夏银行股票质押借款

四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600094、900940　　公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名城	600094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名城B	90094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燕琦	迟志强
电话	021-62470088	021-6247890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9楼	上海市长宁区红宝石路500号东银中心B栋29楼
电子信箱	zhangyanqi@greattown.cn	chizhiqiang@greattown.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6,482,004,972.41	56,973,304,569.96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07,885,473.12	11,831,734,222.54	-0.2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9,589,379.37	-252,400,640.82	不适用
营业收入	4,744,951,845.41	1,989,887,898.43	13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324,022.57	320,972,540.54	-1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3,868,818.19	-51,071,032.5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4	2.80	减少0.5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2	0.1595	-3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2	0.1595	-32.79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0,95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52	235,587,483	0	质押	215,500,000
俞丽	境外自然人	6.93	171,457,717	0	无	0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华润深国投信托-华润信托·博荟3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36,007,246	0	无	0
陈华云	境外自然人	5.08	125,842,450	0	无	0
俞锦	境外自然人	5.00	123,766,253	0	无	0
金元顺安基金-宁波银行-西部信托-大名城定增事务管理类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8	115,942,028	0	无	0
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0	103,878,134	0	无	0
西藏诺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100,177,865	0	无	0
俞培明	境内自然人	4.04	100,000,000	0	无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	74,013,17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2、俞培俤先生系公司实际控股人。陈华云女士、俞丽女士、俞凯先生、俞培明先生分别系俞培俤先生的配偶、女儿、儿子、兄弟。3、福州创元贸易有限公司系福州东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4、嘉诚中泰文化艺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西藏诺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名城01	136017	2015年11月4日	2020年11月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的到期日为2018年11月5日。	16	6.98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名城G1	136677	2016年8月29日	2020年11月4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的到期日为2019年8月29日。	12	5.99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77.33	77.7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25	1.09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当前,房地产行业正处于阶段性波动向平稳发展的过渡期。2018 年上半年出台的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政策一方面继续积极抑制非理性需求,调控进入了新的阶段,重点调整中长期供给结构,在需求端和供给端同时发力。报告期内,货币信贷政策严监管、紧信用政策延续,M2增速维持在低位区间,去杠杆和紧信用双重发力,市场融资趋紧,房地产市场持续调控不放松,房企资金来源受限,融资成本持续上升。

受房地产持续调控影响,公司面临诸多新的挑战,公司继续坚定耕耘一线城市上海及杭州、南京、南昌等周边重点城市,同时巩固公司大本营福建区域的房地产,稳步推进公司房地产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签约面积 40.99万平方米,累计实现销售金额 61.10亿元,续建在建面积335.36 万平方米。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资金管理,提升抗风险能力,通过合理安排资金使用,保持资金健康,高效运营,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性现金流继续保持正流入。公司加快去化加快周转,严抓销售回笼,上半年累计实现销售回笼44.26 亿元;同时,公司继续采用多元化的融资手段,多渠道组织筹措低成本资金,报告期内从金融机构获得的各类贷款总额45.04 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项目陆续按计划交付,公司可结算项目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实现营业收入 47.4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8.4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65亿元。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余额为70.01 亿元,为公司全年业绩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7.33%。债务类型结构合理,有息负债继续体现了公司融资以银行借款为主的特点,银行类融资占比69.56%,公司债券等债务融资工具占比约29.20 %,平均融资成本为6.64 %。报告期内,公司债务风险可控,在保证生产经营的同时对进入兑付期债务公司均提前规划好资金计划,保证各期债务顺利平稳兑付。

报告期内,名城金控密切关注随着金融政策监管从严、社融规模降速以及资本市场持续走弱的市场动态,审时度势,以防控新增风险为中心,以处置变现为工作重点,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积极支持了公司房地产主业的资金需求。

证券投资板块:名城金控积极调研前期参与定增项目的上市公司,了解标的公司发展动态,并结合二级市场动态,适时进行减持,回笼资金,保障了收益的实现。名城金控战略投资的博信股份(股票代码:600083),业绩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发展态势良好。

金融投资板块:报告期内,名城金控严控中程租赁前期投资项目的风险集聚,进一步加强对中程租赁在财务、业务、风险管理及重大决策等方面的管理和监督,督促中程租赁积极处置前期项目及化解风险,严控新增投资项目项目质量,保持了中程租赁的稳定运行。报告期内,公司为二股东的黄河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已正式开业运营。

产业投资板块:鉴于上半年市场对于新能源产业风险的担忧,报告期内,公司与新能源产业相关的直接投资项目仅有投资参股钱江新能源公司。同时响应国家发展实体经济,提升高端制造水平的政策导向,继续拓展产业投资基金领域业务,名城金控与北京富唐航信控股共同设立了产业投资基金,主要投向为先进制造业、智能制造业等领域的具有一定的增长潜力和价值挖掘潜力的成长型企业、未上市优质企业,首期认缴出资规模为29,850万元,为公司产业转型积累经验和夯实基础。

公司"主营业务分析"至"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思路"请详见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094 900940　　股票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18-071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9月,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463,768,115股人民币A股普通股,发行价格10.35元/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476,070.38万元(《关于核准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27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6]15249号)。本次非公发行募集资金用于公司兰州东部科技新城一期、二期部分项目及兰州.名城广场项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16年	非公开发行	476,070.38万元	356,516.96万元	119,553.42万元 监管账户存款及暂时补流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141,497.8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意见、保荐机构出具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并公告。

2、截至本公告日,根据募集资金承诺项目建设进度需要,公司以募集资金累计支付项目建设工程款215,019.11万元。

3、关于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及归还情况:

(1)2017年9月14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0万元(含1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7年9月29日、10月24日、11月27日、2018年1月5日、1月26日、5月24日、5月28日、6月7日、6月20日、7月12日、7月17日、8月13日及8月27日,公司分次将补充流动资金总计120,000万元分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公司均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并报送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止2018年8月27日,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2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2)2017年10月30日,经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七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8年8月9日,公司将补流资金总计10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公司以临时公告及时披露并报送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截止2018年8月9日,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3)2018年8月1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0万元(含1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不超过12个月。

4、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历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各年度年报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2018年8月2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公司承诺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计划的正常进行,不用于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公司将及时归还,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董事会审议程序以及是否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会议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

五、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的专项意见说明

1、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如下: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相关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经营活动,有利于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时,公司承诺若募集资金项目因投资建设需要使用该部分募集资金,将及时归还,确保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18年8月28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监事认为: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率。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经核查认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名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同意大名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六、上网公告文件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8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18-072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8年半年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上半年公司房地产签约面积40.99万平方米,实现销售金额61.10亿元。上半年公司全资子公司名城地产(福建)有限公司联合体经公开竞投获得龙海市国土资源局公开挂牌转让的位于龙海市港尾镇东园卓岐农场两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总计所出让的土地面积70,566平方米。(具体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25号)

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8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编号:2018-073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9名董事全部参与了此次董事会议案的审议和表决,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8-071号《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18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94、900940　　证券简称:大名城、大名城B　　公告编号:2018-074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加审议和表决监事3名,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监事会对2018年半年报的专项审核意见》。

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在本报告期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工作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7,000万元(含17,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该部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后2个交易日内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公告。

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以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

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30日